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17-035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授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了《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和《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根据服务协议和产品协议书，公司以共计人民币 33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综合财富托管服务

1、产品名称：综合财富托管服务

2、产品编码：FGDA17249P

3、产品基本类型：保本型

4、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28000万元人民币

5、本金及理财收益：保本，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

客户预期收益=委托资金×（财富管理服务基准收益率-托管费率-管理服务费率）×ACT/360-相关税费（如有）

财富管理服务基准收益率：5.29%。

6、期限：从2017年11月13日至2018年5月14日。

7、兑付日：委托资产财富管理收益扣除约定应由乙方收取的服务费用后的剩余财富管理收益（如有）在服务期限终止后的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分配至公司指定账户，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产品编码：CNYS17

3、产品基本类型：保本浮动收益性结构性存款类

4、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5、本金及理财收益：保本，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

只要在未来的40期限内USD3M-LIBOR不超出区间［0.00%，2.75%］，客户就能得到大于等于3.75%的年化收益。

6、期限：从2017年11月10日至2017年12月20日。

7、兑付日：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理财本金及收益。

三、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维护股东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及防范措施

1、存在的风险

（1）尽管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防范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现金流的状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委托理财将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33000万元（包括本次的33000万元）。

六、报备文件

1.《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

2.《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 11月11日